

增城区新新公路（广惠高速至广深公路段）改线建设工程（先行段） 涉铁代建标段工程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L-2025-37

1. 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增城区新新公路（广惠高速至广深公路段）改线建设工程（先行段）涉铁代建标段工程已由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新新公路（广惠高速至广深公路段）改线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增发改投〔2019〕235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增城区道路养护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广州安茂铁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一）建设规模：

增城区新新公路（广惠高速至广深公路段）改线工程拆除广深线 K36+756 处既有上跨桥新建一座立交桥。新建桥梁与铁路中心线交叉角 55° ，斜交正布。施工范围：K0+170~K0+897.230，新建桥梁分幅设置，其中左幅桥跨组合为：（3×30）m 现浇连续箱梁+（3×30）m 现浇连续箱梁+（3×30）m 现浇连续箱梁+（96+118）m 部分斜拉桥+（30+47+28+25.2）m 现浇连续箱梁。右幅（内侧）桥跨组合为：（3×30）m 现浇连续箱梁+（3×30）m 现浇连续箱梁+（2×30+22）m 现浇连续箱梁+（42+45+34.6）m 钢箱梁+19.6m 钢箱梁+（115+96）m 部分斜拉桥。其中上跨铁路处上部结构采用分幅转体斜拉索加劲 T 构连续梁，左幅孔跨（96+118）m，右幅孔跨（115+96）m，跨越广深线、穗莞深城际铁路共 6 条股道。梁底与铁路轨顶最小垂直距离 11.0m，桥面总宽 60.76m，左、右桥宽均为 30.13m；下部结构部分斜拉桥主墩采用实心墩桩基础，交接墩采用柱式墩桩基础；左幅主墩承台边缘与最近铁路股道中心线水平距离 14.68m，北侧边墩承台边缘与最近铁路股道中心线水平距离 25.6m；右幅主墩承台边

缘与最近铁路股道中心线水平距离 26.65m, 南侧边墩承合边缘与最近铁路股道中心线水平距离 7.6m。

新建 F 匝道, 施工范围 FK0+000~FK0+556.023, 桥跨组合为 (3×30) m 现浇连续箱梁+ (3×30) m 现浇连续箱梁+ (3×25.167) m 钢箱梁+ (2×34.75) m 钢箱梁。

实施内容包含桥梁工程 (含桥台后引道)、照明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声屏障工程等。具体代建工程范围以审批通过的施工图为准。

(二) 主要技术标准

桥上道路等级为一级公路兼城市主干道, 设计行车速度 60km/h, 桥面布置为主线双向六车道+两侧辅道各两车道+人行道。上跨铁路处汽车荷载采用 1.3×公路-I 级, 抗震设防基本烈度 VI 级, 结构设计基准期 100 年。

(三) 工程投资及工期

1. 工程总投资为 222363.61 万元, 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 比例为 100%, 其中涉铁部分金额为 40083.1728 万元。该项目施工监理最高投标限价为 613.7699 万元。

2. 项目建设周期为: 660 日历天。

2.2 招标范围

增城区新新公路 (广惠高速至广深公路段) 改线建设工程 (先行段) 涉铁代建标段工程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完成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信息系统安全控制、知识产权保护控制、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监理工作。

标段划分: 1 个标段。

2.3. 工程施工重难点工程

该项目重点工程为上跨广深铁路转体桥梁施工。新新公路涉铁主桥与铁路中心线交叉角 55°, 斜交正布, 主桥跨越既有广深 I 线、II 线、III 线、IV 线铁路、穗莞深城际铁路及规划广深 V 线、VI 线铁路。本次项目铁路安全风险较高: 根据铁路邻近营业线管理相关规定, 本项目 Z10、Z11、Y13、Y14、Y15 墩为邻近营业线 (既有广深铁路、穗莞深城际铁路) 施工范围, 转体为营业线施工范围。

项目施工过程中，需按照邻近营业线及营业线施工管理相关规定做好防护措施。

转体施工应选择无风或微风的天气进行施工，以保证转体过程顺利进行。转体过程中应随时观测作业现场的风压变化，若现场风速超过 4 级，施工单位应采取措施，不得进行转体作业。支架拆除前，必须拆除或清除桥上所有施工设备及堆放的材料（含箱内模板），待支架完全拆除后方可进行转体施工。考虑到转体施工对铁路运营的部分干扰，具体实施方案须报铁路相关管理部门审批，并在征得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同意后方可实施。其余未尽事宜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及规定执行。

广深铁路属于国家高速铁路。根据《国家铁路局关于印发〈铁路营业线施工安全管理办法〉的通知》（国铁运输监〔2021〕31 号）、《国铁集团关于印发〈国铁集团铁路营业线施工管理办法〉的通知》（铁调〔2021〕160 号）、《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发布〈广州局集团公司铁路营业线施工管理细则〉的通知》（广铁施工发〔2021〕100 号），该项目属于高速铁路营业线Ⅱ级施工。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财务、业绩、人员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1.1 标段编号：/。

（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至少具备以下两种组合资质之一：①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②具备公路工程监理甲级和铁路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2）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业绩要求：近五年（2020 年 12 月-2025 年 12 月）内完成过公路桥梁工程监理或铁路工程监理或上跨铁路营业线工程监理业绩至少 1 项。

（4）总监理工程师：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且能够提供本监理企业上一年连续社保记录。工程建设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依法在本单位注册的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且经过铁路总监理工程师业务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5 年及以上公路工程或铁路工程等类似工程监理工作经验，铁路营业线施工监理经验 3 年，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且在本监理单位服务 1 年及以上，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和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且与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劳动合同（提供劳动合同关键页）。

专业监理工程师：具备工程建设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依法在本单位注册的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且有 2 年及以上监理工作经历，具有相应专业的监理工作经历。

(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3.1.2 标段编号： / 。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投标人在近三年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 (2) 投标人存在近三年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自身原因而使合同被解除；
-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5) 投标人及其投标所列总监理工程师及主要监理人员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黑名单”且在公布期；
- (6)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在近 3 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 (7)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有关停标通报的停标期限内；
- (8) 被纳入国铁集团“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
- (9)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信用评价 C 级整改期；
- (10) 投标文件中所列总监理工程师及主要监理人员处于国铁集团重大不良行为公布期。
- (11) 最新年度（含无广东省最新年度信用等级而上一年度有广东省信用等级的）在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监理单位）中，信用等级被评为 D 级；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在全国公路从业单位（监理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被评为 D 级。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需要说明的有关事宜具体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单位相关信息录入登记，登记成功并经确认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

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建设工程新交易系统）（<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2 本次项目为电子招标，免收标书费，实行网上信息登记及招标文件下载。

4.3 本次招标文件获取仅采用网上形式，不采用现场发售、邮购等方式进行。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的时间为2026年1月6日09时00分至2026年1月13日10时00分，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1月13日10时00分。

5.2 开标时间：2026年1月13日10时00分。

5.3 递交方式及地点：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如果电子投标文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该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5.4 纸质投标保函原件和含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等资料采用现场递交方式，递交时间为2026年1月13日9时00分至2026年1月13日10时00分，截止时间为2026年1月13日10时00分，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等资料，招标人不予受理。

5.6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采取国内公开招标方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国铁采购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平台发布。招标公告或公示信息的澄清、改正、补充或调整等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安茂铁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一路23号天兴大厦23楼

邮 编：510080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联 系 人：张工

电 话：020-61331090

传 真：020-61325907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广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一路125号

联 系 人：罗工

电话：020-61328742

邮箱：jsgc@gt-bidding.com

2025 年 12 月 15 日